

6. 投标人资格条件中要求的其他材料

6.1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嘉兴市消防救援支队的浙江省嘉兴市消防救援支队2024年度装备器材采购项目（洗消、照明排烟和侦检类）采购活动，**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**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有毒气体检测仪、●可燃气体检测仪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梅思安（中国）安全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91人，营业收入为54844.2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2462.4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漏电检测仪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江苏泽安消防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9人，营业收入为315.2807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59.89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3. 测温仪、激光测距仪、移动式排烟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江苏众创景天消防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8人，营业收入为1265.4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99.24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4. 坑道小型空气输送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佛山富达通通风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0人，营业收入为2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5. 单人洗消帐篷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北京川京科技开发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0人，营业收入为63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5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众创景天消防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月7日

1.6.投标人资格条件中要求的其他材料

1.6.1.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嘉兴市消防救援支队）的（浙江省嘉兴市消防救援支队2024年度装备器材采购项目（洗消、照明排烟和侦检类）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消防用红外热像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华诺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93人，营业收入为32349.313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683.905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华诺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月6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(6) 投标人资格条件中要求的其他材料

1.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嘉兴市消防救援支队（单位名称）的浙江省嘉兴市消防救援支队2024年度装备器材采购项目（洗消、照明排烟和侦检类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手提式强光照明灯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亿嘉照明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42 人，营业收入为 723.0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31.86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移动照明灯组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亿嘉照明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42 人，营业收入为 723.0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31.86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州六瑞消防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月7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